



## 方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方政办〔2022〕11号

# 方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 方城县森林火灾应急预案

附件5:

序号	名称	火险等级	方城县
1		I	

关于印发方城县森林火灾应急预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人民政府各有关部门：

《方城县森林火灾应急预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共印70份)

2022年3月23日印发

抄送：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府办，县应急局

主办：县应急局

方城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 应急救援力量调度命令

附件4：

方城县森林火灾应急预案

（应急救援力量名称）：  
年    月    日 在    级发生了     
（灾害名称）。根据应急救援需要，经县森林防火和防火办  
你单位参加应急救援。  
请迅速集结（所需人员、装备数量规模），即刻前往（救  
援现场详细地址），现场联系人：  ，联系电话：    
话：  。同时将带队指挥员、人员装备情况、  
行程等信息报告我办。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及森林防灭火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及省、市、县森防指关于森林防灭火工作的安排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统一领导、协调联动，以人为本、属地为主、分级负责，专群结合、军地联动，以人为本、联动，属地为主、分级负责，专群结合、军地联动，以人为本、

（四）指导思想和工作原则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及森林防灭火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及省、市、县森防指关于森林防灭火工作的安排部署，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统一领导、协调联动，以人为本、属地为主、分级负责，专群结合、军地联动，以人为本、

本县行政区域内发生的森林火灾应急应对工作，不包括城市市区。

## （三）适用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防火条例》《河南省森林防火条例》《国家森林草原火灾应急预案》《河南省森林火灾应急预案》《河南省森林火灾应急预案》《南阳市森林火灾应急预案》《南阳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等。

## （二）编制依据

为健全我县森林火灾应急救援工作机制，高效有序开展森林火灾应对工作，最大限度减少森林火灾及其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保护森林资源，维护生态安全，编制本预案。

## （一）编制目的

## 一、总则

II 级、III 级、IV 级。森林火灾发生后，依据响应条件，启动相应全县森林火灾应急响应一般由高到低分为四个等级：I 级、

#### (六) 响应分级

本标准所称“以上”包括本数，“以下”不包括本数。  
者死亡 30 人以上的，或者重伤 100 人以上的。

特别重大森林火灾：受害森林面积在 1000 公顷以上的，或者  
人以下的。

重 大 森 林 火 害：受害森林面积在 100 公顷以上 1000 公顷以  
下的，或者死亡 10 人以上的，或者重伤 50 人以上 100  
人以下的，或者死亡 30 人以上的，或者重伤 10 人以上的。  
的。

较 大 森 林 火 害：受害森林面积在 1 公顷以上 100 公顷以下的，  
或者死亡 3 人以上的，或者重伤 10 人以上的，或者  
人以下的。

一 般 森 林 火 害：受害森林面积在 1 公顷以下或者其他林地起  
火的，或者死亡 3 人以上的，或者重伤 1 人以上 10 人  
以下的。

损 员 受 害 分 级  
按照受害森林面积、伤亡人数和直接经济损失分  
为一般、较大、重大和特别重大四个等级。

#### (五) 安全分级

科学扑救，快速反应、安全高效”的原则。森林火灾发生后，各  
有关部门立即按照职责分工和相关预案开展  
应对工作。

× 年 × 月 × 日

(政府/森林防火指挥部)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望回复为盼。

现请求贵单位协调所属救援力量前往增援。  
援力量短缺，急需 \_\_\_\_\_ 专业、\_\_\_\_\_ 人员、\_\_\_\_\_ 装备等救援力量支援，  
发生了 \_\_\_\_\_ (灾害名称)。因现场救援处置难度较大，现有应急救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_\_\_\_\_ 时在 \_\_\_\_\_ 纪律  
(政府/森林防火指挥部/驻军单位)：

请求应急救援力量增援函

附件 3：

## 方城县森林火灾应急救援力量编成表

附件2:

备注	队伍	牵头调度	队伍	区域	队伍
(一) 组织扑火行动 根据火情、地形、地势和队伍、物资准备情况，制定扑火方案，组织扑火队伍开展森林火灾扑救工作。	火灾发生乡镇专业队	火灾发生乡镇政府	群众性森林消防队	林业局	综合应急救援队伍
(二) 转移疏散人员 解救、转移、疏散受威胁群众，及时进行妥善安置和必要的医疗救治。	火灾发生乡镇专业队	火灾发生乡镇政府	群众性森林消防队	林业局	综合应急救援队伍
(三) 保护重要目标 保护民生和军事目标以及重大危险源安全。	火灾发生乡镇专业队	火灾发生乡镇政府	群众性森林消防队	林业局	综合应急救援队伍

（五）维护社会稳定  
加强火灾发生地社会治安管理，严密防范、严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加强重点目标卫和治安巡逻，维护社会稳定。

（四）转移重要物资  
组织抢救、运送、转移重要物资。

（三）保护重要目标  
保护民生和军事目标以及重大危险源安全。

（二）转移疏散人员  
解救、疏散受威胁群众，及时进行妥善安置和必要的医疗救治。

（一）组织扑火行动  
根据火情、地形、地势和队伍、物资准备情况，制定扑火方案，组织扑火队伍开展森林火灾扑救工作。

二、主要任务  
等級的应急响应。

1. 县森林防火指挥部组成  
县森林防火灭火指挥部由县长担任，副指挥长若干名，由有关副县

长任副指挥长，负责组织、协调及成员单位职责。灭火任务的森林防火灭火指挥部及其办公室和相关成员单位组成。

全县森林防火灭火指挥部由县森林防火灭火指挥部、有森林防

### 三、组织指挥体系及职责

（一）县森林防火灭火指挥部组成、职责及成员单位职责  
灭火任务的森林防火灭火指挥部及其办公室和相关成员单位组成。

（二）指挥长职责  
指挥长1人，由县长担任；副指挥长若干名，由有关副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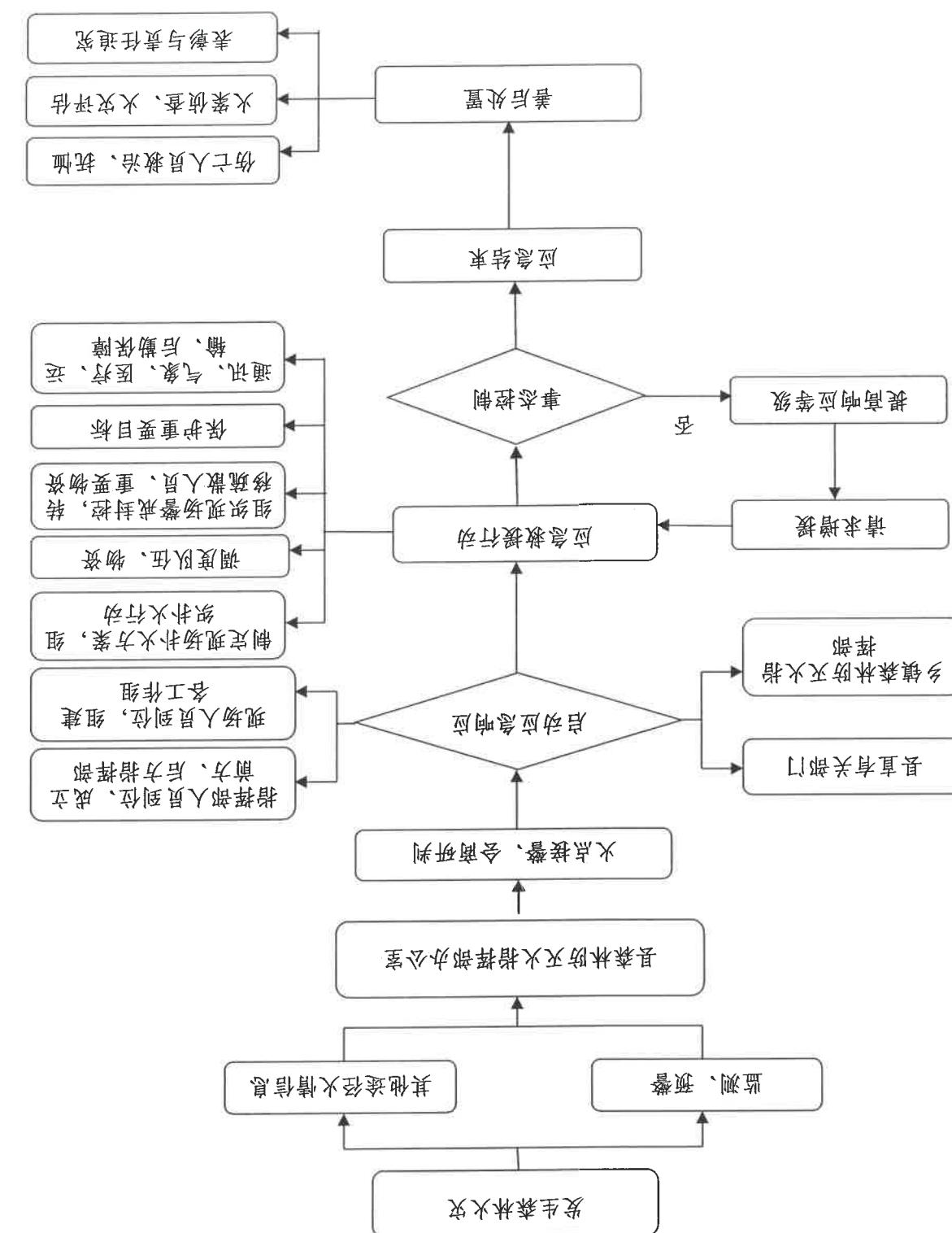
长、县武装部部长、公安局长、应急局局长、消防救援大队大队长担任；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1名，由县应急管理局以长担任；指挥部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2人，由县应急管理局、林业局分管领导担任；副组长：县武装部部长、公安局长、应急局局长、消防救援大队大队长；成员：宣传部、统战部、发改委、教体局、科工局、民政局、财政局、人社局、自然资源局、交通局、农业农村局、文广旅游局、卫健委、应急管理局、林业局、公安局、消防救援大队、水利局、乡科振兴局、气象局、供电公司、移动公司、电信公司、联通公司、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负责组织协调全县森林防灭火工作。主要职责是：

2. 县森林防灭火指挥部主要职责

（1）研究、部署全县森林防灭火工作；

（2）监督检查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相关部门贯彻落实省、市、县森林防指关于森林防灭火工作的决策部署和其他重大事项的落实情况；

（3）组织指导协调森林火灾的应急处置和救援工作，指导协调其他需要森林防指响应处置的森林火灾救援工作；



### 附件1：方城县森林火灾应急处置工作流程图

附件1：



- (5) 指导推动有关乡镇人民政府和成员单位森林防火工作；
- (6) 协调指导全县森林防火扑救工作，按照指挥长、副指挥长要求，做好本级预案启动，配合森林火灾调查评估、扑救、善后等工作；
- (7) 负责全县森林防火成员单位的日常协调联络工作；通报森
- (8) 办公室森林防火指挥部的其他事项。
3. 成员单位职责
- 县委副书记部：负责组织广播、电视等新闻媒体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报道工作，督促新闻媒体
- 森防指审定的森林火灾信息和扑救情况。
- 县委统战部：负责组织宗教寺庙森林防火工作，督促宗教
- 寺庙火灾隐患排查，加强香火管理；组织指导宗教寺庙教职人员安全用火，防止因香火引起森林火灾。
- 县发改委：负责督促并审核全县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安排预算内投资支持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监督检
- 查规划和预算内投资项目实施；负责重
- 点物资和设备采购、年度购置计划。

1. 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者上位预案中的有关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要及时修订应急预案：
- 本预案由县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组织预案评估，并适时修改完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或者上位预案中的有关规定发生变更的；
2. 森林防火指挥部及其职责发生重大调整的；
3. 面临的风险、应急资源发生重大变化的；
4. 在森林火灾实际应对和应急演练中发现间题需要对应急预案作出重大调整的；
5. 其他需要修订应急预案的情况。
- (二) 预案培训
- 县森防指统一组织预案培训。培训工作要结合实际，采取多

- 形式。为，保障火灾救援工作顺利开展。
- 公安部门负责做好火灾警戒、交通疏导、治安维护工作，依法严厉打击纵火、破坏森林火灾救援行动和工程设施安全行
- 为，公安部门负责做好火灾警戒、交通疏导、治安维护工作，依法严厉打击纵火、破坏森林火灾救援行动和工程设施安全行
- (八) 治安防护保障
- 公安部门负责做好火灾警戒、交通疏导、治安维护工作，依法严厉打击纵火、破坏森林火灾救援行动和工程设施安全行
- (九) 疏空消防保障
- 发生重大、特别重大森林火灾或者经研判火灾较重，需
- 要航空消防飞机与救援的，由县应急管理局向市应急管理局提
- 出申请。
- (十) 预案管理
- 本预案由县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负责管理，要组织预案评估，并适时修改完善。
- (一) 预案编制、修订
1. 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或者上位预案中的有关规定发生变更的；
2. 森林防火指挥部及其职责发生重大调整的；
3. 面临的风险、应急资源发生重大变化的；
4. 在森林火灾实际应对和应急演练中发现间题需要对应急预案作出重大调整的；
5. 其他需要修订应急预案的情况。

组织医疗卫生队赴火场实施现场医疗救护，负责灾区卫生防疫工作；必要时，组织、协调现场急救和转诊救治。

#### (七) 医疗卫生保障

在特殊情况下，由县级消防救援部门向交通部门下达运输任务。交通运输部门负责对灾区伤病防治工作开展业务技术指导；负责优先保证抢险人员、转移群众、扑火救援物资运输。

#### (八) 交通运输保障

在紧急情况下，宣传、通信部门要利用广播、电视、手机短信等手段发布火灾信息，配合应急救援行动。自然资源部门负责提供火灾区域及周围地形、地貌、社区分布、道路、资源等地理信息，为救援决策提供支持。

#### (九) 通信信息保障

发生森林火灾后，通信部门要迅速组织基础设施电信运营企业调取火灾相关信息。气象部门要及时向气象局通报火灾位置、火灾范围和火灾蔓延趋势等信息。制定人工影响天气方案，适时实施人工增雨(雪)作业。

#### (十) 气象服务保障

地方镇政府统一组织协调、提供保障。

组织医疗卫生队赴火场实施现场医疗救护，负责灾区卫生防疫工作；必要时，组织、协调现场急救和转诊救治。

交通运输局：负责协调运输，为扑火人员和物资快速运输提供保障。统筹利用地理信息资源和手段，为森林防灭火提供应急监测等工作。统筹利用地理信息资源和手段，为森林防灭火提供应急监测等工作。统筹利用地理信息资源和手段，为森林防灭火提供应急监测等工作。统筹利用地理信息资源和手段，为森林防灭火提供应急监测等工作。

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对在森林防灭火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

市补助的有关森林防灭火资金，按程序及时下拨并监督使用。负责组织安排森林防灭火经费预算；对中央和省、自治区和地区的火灾事故、公墓和坟地的火灾管理工作。

亡人员的抚恤事宜；推进殡葬改革，倡导文明祭扫，组织指导陵园、公墓和坟地的火灾管理工作。

负责指导县(市、区)森林防灭火预防和扑救工作；组织指导森林防火宣传教育，倡导文明祭扫，组织指导陵园、公墓和坟地的火灾管理工作。

组织有关部门指导学校师生转移和师生安置；指导学校提供避难场所和备用机降点。组织有关部门指导学校开展森林防灭火安全教育；组织指导学校提供避难场所和备用机降点。

县农业农林局：负责提供火灾现场周围的职业生产信息，指派协调有关地方政府、相关部门对森林资源造成威胁的农作物剩余物及时进行清理，对农业生产及相关设施取应急监控等措施；通过“蓝天卫士”监控系统提供森林火灾信息。

县文广旅局：负责组织指导旅游景区和旅行社开展森林火灾宣传和教育，将森林防火安全知识纳入导游提示示牌内容；督促指导旅游景区落实森林火灾防控措施，发生森林火灾时组织指挥。

县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组织医务人员赴火场实施现场医疗救护，做好灾区卫生防疫工作；必要时，组织、协调现场急救和转移救治工作。

县应急管理局：协助县委、县政府组织森林火灾应急处置工作；按照分级负责原则，指导森林火灾处置工作，统筹救援力量；按照分级负责原则，指导相关部门开展森林火灾处置工作；组织、协调相关部门开展森林火灾处置工作；组织编制森林火灾处置预案，组织、指导森林消防专业队伍建设和相关演练工作。

县林业局：履行森林防火工作行业管理责任；组织指导开展森林火灾预防、扑救等工作；承担县森林火灾事故调查评估工作；负责森林火灾信息、火灾隐患、火灾风险等信息的收集、分析、研判、预警、报告工作；负责森林火灾风险评估、火灾隐患排查治理、火灾监测预警、火灾应急处置、火灾统计分析、火灾综合评价等工作；负责森林火灾预防、扑救、火灾隐患排查治理、火灾监测预警、火灾应急处置、火灾统计分析、火灾综合评价等工作。

县林业业局：履行森林防火工作行业管理责任；组织指导开展森林火灾预防、扑救等工作；承担县森林火灾事故调查评估工作；组织推动森林火灾预防、扑救、火灾隐患排查治理、火灾监测预警、火灾应急处置、火灾统计分析、火灾综合评价等工作；负责森林火灾信息、火灾隐患、火灾风险等信息的收集、分析、研判、预警、报告工作；负责森林火灾风险评估、火灾隐患排查治理、火灾监测预警、火灾应急处置、火灾统计分析、火灾综合评价等工作。

县护林员队伍：以队伍建设和服务指导为主，组织指导开展森林火灾预防、扑救等工作；承担县森林火灾事故调查评估工作；组织推动森林火灾预防、扑救、火灾隐患排查治理、火灾监测预警、火灾应急处置、火灾统计分析、火灾综合评价等工作；负责森林火灾信息、火灾隐患、火灾风险等信息的收集、分析、研判、预警、报告工作；负责森林火灾风险评估、火灾隐患排查治理、火灾监测预警、火灾应急处置、火灾统计分析、火灾综合评价等工作。

（三）物资资金保障  
1. 救援资金保障  
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安排森林火灾经费，统筹用于县级森林火灾扑救资金缺口和各地区森林火灾补助。县财政按照规定安排森林火灾经费，统筹用于县级森林火灾扑救资金缺口和各地区森林火灾补助。火灾应急物资购置和各地区森林火灾补助。

2. 救援装备保障  
民政府根据本地森林防火工作需要，建立本级森林防火灭火物资、防护装备和通信器材等救援装备。相关部门和有关乡镇人民政府根据本地森林防火工作需要，建立本级森林防火灭火物资、防护装备和通信器材等救援装备。火灾应急物资不能满足需要时，可申请使用县级以上救援装备。申请调拨救援装备应逐级上报，发生重大、特别重

3. 救灾物资保障  
森林火灾发生后，受灾乡镇要先使用本级救援装备，在森林火灾发生后，受灾乡镇要先使用本级救援装备，发生森林火灾灾时可越级上报。大森林火灾灾时可越级上报。

灾害物品、药品及其他后勤物资、生活物品等，由火灾发生地森林防火指挥部负责。申请调拨救灾物资应逐级上报，发生重大、特别重

灾害物品、药品及其他后勤物资、生活物品等，由火灾发生地森林防火指挥部负责。申请调拨救灾物资应逐级上报，发生重大、特别重

灾害物品、药品及其他后勤物资、生活物品等，由火灾发生地森林防火指挥部负责。申请调拨救灾物资应逐级上报，发生重大、特别重

灾害物品、药品及其他后勤物资、生活物品等，由火灾发生地森林防火指挥部负责。申请调拨救灾物资应逐级上报，发生重大、特别重

灾害物品、药品及其他后勤物资、生活物品等，由火灾发生地森林防火指挥部负责。申请调拨救灾物资应逐级上报，发生重大、特别重

灾害物品、药品及其他后勤物资、生活物品等，由火灾发生地森林防火指挥部负责。申请调拨救灾物资应逐级上报，发生重大、特别重

确定救援力量的编成和规模，必要时协调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力量和周边省份应急救援专业力量增援。救援力量调度方案由县林业消防大队、乡镇综合应急救援队、森林消防队伍。第一梯队是火灾发生地半专业队、群众性森林消防队、乡镇综合应急救援队。第二梯队是消防救援大队、蓝天救援队。第三梯队是武警中队、民兵应急分队、驻地军队。下达指令（《请求调用应急救援力量的函》、《应急救援力量调度指令》），火灾紧急时可先通过电话指挥调度，随后补发书面指令。各有关部门要及时将火灾信息通报主要救援力量。武警中队、民兵应急部门要以及特种火灾扑救的，由县消防救援队伍前遣部、武警中队，按有关规定组织实施。周边地、县应急救援专业力量由县应急管理局根据有关规定组织调派。市应急管理局协调增援。

(1) 下达指令

## 8. 力量调度

各牵头部门协调联系救援力量，县消防办统一下达书面调度指令（《请求调用应急救援力量的函》、《应急救援力量调度指令》），火灾紧急时可先通过电话指挥调度，随后补发书面指令。各有关部门要及时将火灾信息通报主要救援力量。武警中队、民兵应急部门要以及特种火灾扑救的，由县消防救援队伍前遣部、武警中队，按有关规定组织实施。周边地、县应急救援专业力量由县应急管理局根据有关规定组织调派。市应急管理局协调增援。

(2) 快速出动

县武警中队：根据需要组织驻县武警部队参加森林火灾扑救工作。

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负责县级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县森防指的功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出。

县水利局：配合有关部门在森林防火蓄水池、林区取水点选择与建设中给予技术指导；按照《森林航空救援取水点、起降点技术要求》，配合有关部门开展森林航空救援取水点选择、核批等工作，做好取水过程中的联络和服务保障工作。

县乡村振兴局：配合有关部门做好贫困地区受森林火灾贫困农户恢复生产和灾后重建工作。

县供电公司：负责设置围栏区公司所属电力设施引发森林火灾的预防工作，并配合开展扑救工作；保障公司负责的森林火灾防控工作的视频监 控、指挥调度、扑火设施等电力供应。

乡镇人民政府：履行森林防火属地监督管理责任；落实森 林火灾扑救工作；保障公司负责的森林火灾防控工作的视频监 控、指挥调度、扑火设施等电力供应。

7. 力量编成  
为主要内容。发生森林火灾后，按照属地负责、就近调度原则，由火灾发生地政府调度本地应急救援力量开展先期处置。组织森林火灾应急响应启动后，县森防指根据灾情、险情及先期处置情况，研究决定响应启动后，县森防指根据灾情、险情及先期处置情况，研究

## 7. 力量編成

为主的应急救援工作。

#### 6. 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

按照有关规定与森林火灾应急救援工作。

5. 戰管中隊、民兵應急分隊等救援力量

服务、参与清理和看守火场等任务。

4. 韩从霖林消防队伍

自然灾害应急救援的专业力量。

### 3. 地方综合应急救援队伍

练有素、管理规范、装备齐全、反应快速。

由县政府组建，有较为齐全的硬件设施和扑火机具装备，人

2. 专业森林消防队伍

事化管理。

好的补火技能、装备。在森林火灾高峰期集中食宿、实行准军

时间的专业训练，确保有组织、有保障，人员相对集中，具有较

由乡镇人民政府、林场、林区经营单位组建，每年进行一次

## 1. 半专业森林消防

置与救援的辅助力量。

数据以什么是应急救援的骨干和主力，社会应急救援队伍以什么是应急处

### (三) 队伍保障

況以及施教情況。

和工作措施，发生火灾后要主动了解火灾地区范围和人员伤亡情况。

做好值班记录，出现高火险天气时要了解有关重点林区火险等级

县乡两级疾控机构实行24小时领导带班、值班制度。值班人员应

进入森林防火禁火期（每年11月1日至次年4月30日），

### 5. 藥務院火值班制度

間發言人統一發佈。

級上報。落實信息發布制度，森林防火火情信息由具森防指指定期

情况、国民经济和人民生命财产损失情况，由县乡两级森防指

建立森林火灾预警机制，统计森林火灾发生的基本

管部門升遷換查。

森林林木、林地经营单位：在其经营范围内承担森林防火责任，规范野外用火行为，强化自身用火安全，加强日常防火灭火等部门的监督检查。

强防火隔墙带和防火道建设，提高森林火灾扑救能力。严格执行24小时领导带值班班和热点反馈制度，做到“有火必报”、“报快回步”，确保接收热点后第一时间核查处置，快速扑救，切实扑灭火灾。

负责人。成员：总应急管理局、林业局、武装部、消防救援大队等

汇报部交付的其他任务。

组长：县应急管理局主要负责人。成员：县应急管理局等相关部门和地方政府主要负责人。职责：负责信息收集、汇总、报告和文秘、会务工作，协调、服务、督促进工作组工作，完成指

场情况，可调整工作组的设立、组成单位及职责。  
前方指挥部各工作组成立及职责：

### 三) 全員森林火災應急組織

各部门单位除承担上述职责外，还应根据易燃易爆物品的种类，  
承担与其职责相关的其他工作。

(3) 工作目錄檢查制度。具備的指組與檢查的火種應將其  
情況，有關多箇人民政府及相關部門開展自查，具備防指或者主

落实、物资储备、值班值守等情況進行督促指導。

(2) 监督机制。县森防指对全县森林防火工作进行全面指导；县森防办对有关乡镇人民政府、各成员单位森林防火工作进行督促指导；对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的森林防火工作进行督促指导；县森防指成员单位在履行自身防火职责的同时，按分工对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的森林防火工作进行督促指导；县森防办对有关乡镇人民政府、各成员单位森林防火工作进行督导；县森防办对有关乡镇人民政府、各成员单位森林防火工作进行督导。

不滅”原則，原則能保持不變。

(1) 工作责任制。各乡镇人民政府、有关单位主要负责人承担森林防灭火工作领导责任，做到组织机构、防火责任、基础设施、工作经费、火灾处置“五到位”。各行业部门负责职责范围内森林防灭火工作。林区经营单位在其经营范围内承担森林防灭火主体责任。森林公安队伍任务分工按照“一条不增、一条不减、一条不失”的原则。

### 3. 萊林院天火工作責任制度

障等信息。

县森防指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发布、共享相关信息，商结果、工作动态信息。应急响应期间，前方指挥部成员单位并享实时舆情和相关基础数据信息，包括火灾预警监测、应急救援、航空救援、早期处理、交通管控、火场气象、森林分布、物资保障

## 2. 信函共享制度

有关成员，对重大问题进行会商决策，统一调度指挥。

<p>森防指及其成员单位要及早约谈相关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和当地政府主要负责人。职责：负责掌握火灾动态，拟定扑火方案，调配救援力量，组织火灾扑救，部署火灾现场清理事宜，开展火灾检查、验收、移交工作。</p> <p>组长：县林业局主要负责人。成员：县自然资源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商务局、县气象局、县自然资源局等相关部门负责人和火灾发生地乡镇主要负责人。职责：负责提供火灾发生地人工影响天气作业。</p> <p>1. 工作会商制度</p> <p>(一) 制度保障</p> <p>九、应急保障</p> <p>(五) 表彰与责任追究</p> <p>(四) 工作总结</p> <p>森防指及其成员单位要及早约谈相关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和当地政府主要负责人，要求其采取措施及时整改。有关乡镇人民政府、相关部门要及时分析火灾发生的原因和总结经验教训，提出改进措施。森林火灾扑救工作结束后，县森防指要向县政府报告火灾扑救工作总结。</p> <p>根据国家、省、市、县有关规定，对在森防灭火工作中作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和奖励，对在火灾事故中负有责任的人员追究责任。在扑火工作中牺牲的人员符合评定烈士条件的，由县民政局追授烈士。</p> <p>按照有关规定办理。</p> <p>1. 工作会商制度</p> <p>(1) 火情会商制度。县森防办负责组织县应急管理局、林业局、气象局、消防救援大队等部门单位，不定期开展火情会商，研判部门人员和扑火专家，分析会商扑救方案，为扑火指挥提供技术支持保障。</p> <p>(2) 扑火方案会商制度。县森防办负责组织县应急管理局、林业局、气象局、消防救援大队等部门单位，不定期开展火情会商，研判部门人员和扑火专家，分析会商扑救方案，为扑火指挥提供技术支持保障。</p> <p>(3) 重大决策会商制度。县森防办指派长、副指挥长组织财政局、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县联通公司、移动公司、电信公司等部门主要负责人。成员：县应急管理局、后勤保障组</p>	<p>财政局、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县联通公司、移动公司、电信公司等部门主要负责人。成员：县应急管理局、安监局、抗险救灾人员、家属，处理其他善后事宜。</p> <p>火灾伤亡和医疗卫生保障工作，指导、帮助调派医疗资源，充实伤员救治和医疗卫生保障工作，指导、帮助调派医疗资源，各部门及当地政府主要负责人。职责：负责受灾群众转移、安置及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指导、帮助调派医疗资源，各部门及当地政府主要负责人。成员：县应急管理局、县民政局、县社局、人社局、卫健委等相关部门负责人。组长：事发地乡镇主要负责人(景区、林场负责人)。</p> <p>人员安置组</p> <p>实施人工影响天气作业。</p> <p>组长：县气象局主要负责人。成员：县气象局等相关部门及气象服务组</p> <p>组长：县气象局主要负责人。成员：县气象局等相关部门及气象服务组</p> <p>组长：县应急管理局、民政局、财政局、人社局、人社局、卫健委等相关部门负责人。职责：负责火灾现场气象监测、火灾天气预报，当地方政府主要负责人。职责：负责火灾现场气象监测、火灾天气预报，</p> <p>组长：县应急管理局、民政局、财政局、人社局、人社局、卫健委等相关部门负责人。成员：县应急管理局、民政局、财政局、人社局、人社局、卫健委等相关部门负责人。职责：负责火灾现场气象监测、火灾天气预报，</p> <p>组长：事发地乡镇主要负责人。成员：县应急管理局、县民政局、县社局、人社局、卫健委等相关部门负责人。组长：事发地乡镇主要负责人。成员：县应急管理局、县民政局、县社局、人社局、卫健委等相关部门负责人。职责：负责火灾现场气象监测、火灾天气预报，</p>
---	--

森林火灾明火被扑灭后，继续组织扑火人员做好余火清理工作，划分责任区域，并留足人员看守火场。前线指挥部组织检查工作，划分责任区域，共留足人员看守火场。前指各组负责物资、保障和调配装备及油料等物资，提供扑火人员食宿和指战员相 关部门及当地政府部门分管负责人。职责：负责储备和调拨物资，保障扑火公杂件，保障火场通信畅通。

组长：负责交通运输局、公安局等相关部门及当地政府部门分管负责人。成员：负责交通运输局、公安局等相关部门分管负责人。职责：负责组织各 级交通部门做好交通运输保障工作，指导各级交通运输管理部门协调运力，为扑火人员和物资快速运输提供支撑保障；组织县交通运输部门及 相关单位部门负责人。职责：负责火灾现场及周边治安维护，做好安 全点治安维护工作；负责火灾，查处肇事者。

组长：负责宣传部负责人。成员：负责宣传部、县森防办、当地政府部门及相关部门负责人。职责：负责新闻发布会、舆论引导、 组织协调新闻媒体。

新闻舆论组  
组长：负责宣传部负责人。成员：负责宣传部、县森防办、 当地政府部门及相关部门负责人。职责：负责新闻发布会、舆论引导、 组织协调新闻媒体。

2. 后方指挥部  
组长：负责指挥启动 I、II、III 级应急响应时，同时成立后方指挥 部，由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以及县应急管理局、林业局、气象局、 自然资源局、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财政局等部门负责人组成。

对因森林防火工作不力导致人为火灾多发频发的地方，县 对因森林防火工作不力导致人为火灾多发频发的地方，县 组织对森林火灾发生原因及取证、深入调查，依法查处涉火案 件，打击涉火违法犯罪行为，严惩火灾肇事者。

(三) 约谈整改  
对火灾面积、受害面积、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等情况进行调查评估，组织有关部门对森林火灾发生原因、 县森防办按照有关规定，组织有关部门对森林火灾发生原因、 过火面积、受害面积、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等情况进行调查评估， 组织对森林火灾发生原因及取证、深入调查，依法查处涉火案 件，打击涉火违法犯罪行为，严惩火灾肇事者。

(二) 火灾评估  
县看守火场，看守时间不少于 36 小时，防止死灰复燃。 森林火灾明火被扑灭后，要保留不少于总扑火力量 10% 的人 员看守火场，看守时间不少于 36 小时，防止死灰复燃。

(一) 火场看守  
省、市、县相关部门给予医疗救治、抗烟、雾剂。 做好遇难人员的善后工作，抚慰遇难者家属。对因扑救森林火灾 伤亡或者死亡的人员，当地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按照国家、 负责、致残或者死亡的人员，当地人民政府、有关部门按照国家、

八、后期处置  
在森林火灾全部扑灭、火场清理验收合格、次生灾害后果基 本消除后，由启动应急响应的原机构决定终止应急响应。

(九) 善后处置  
在森林火灾全部扑灭、火场清理验收合格、次生灾害后果基 本消除后，由启动应急响应的原机构决定终止应急响应。

(八) 应急处置结束  
验收，确认无火、无烟、无气后，扑火人员方可撤离。

森林火灾明火被扑灭后，继续组织扑火人员做好余火清理工 作，划分责任区域，共留足人员看守火场。前指各组负责物资、保障和调配装备及油料等物资，提供扑火人员食宿和指 战员相 关部门及当地政府部门分管负责人。职责：负责物资储备和调拨，保障火场通信畅通。

#### (四) 保护重要目标

负责研判事件发展趋势并提出处置意见，为现场救援提供服务和保障；应前方指挥部要求，及时调集救援队伍、装备、物资、专业储存设备、粮油气管道等重要目标物、重大危险源和旅游景点、风景名胜区等高保护价值森林受到火灾威胁时，迅速调集、协调专业队伍，在专业人员指导下，在确保扑火人员安全的前提下消除威胁，保护目标安全。

#### (五) 维护社会稳定

加强受森林火灾影响区域的社会治安管理，严厉打击借机盗窃、抢劫、哄抢救灾物资及传播谣言、阻碍救援等违法犯罪行为。发生特别重大、重大、较大森林火灾，原则上由省、市消防救援支队配合开展工作。发生一般森林火灾，由县级消防救援部门负责应对。森林火灾涉及两个以上乡镇的，由县级消防救援大队负责应对。森林火灾涉及两个以上乡镇的，由县级消防救援大队负责应对，涉事社会单位发布森林火灾和应对工作信息，回应社会关注。客观、全面向社会发布森林火灾和应对工作信息，回应社会关注。新闻发布内容包括起火时间、火灾地点、过火面积、损失情况、扑救过程和火灾查处、责任追究等情况。新闻单位到火灾现场采访需要获得前方指挥部的批准，在采访中要严格遵守宣传纪律，服从指揮长前方指挥部的指挥，不得妨碍火灾扑救工作。

#### (六) 发布信息

通过授权发布、发新闻稿、接受记者采访、举行新闻发布会指负责应对，县级消防救援大队根据火灾具体情况、火灾原因、全面向社会发布森林火灾和应对工作信息，回应社会关注。新闻发布内容包括起火时间、火灾地点、过火面积、损失情况、扑救过程和火灾查处、责任追究等情况。新闻单位到火灾现场采访需要获得前方指挥部的批准，在采访中要严格遵守宣传纪律，服从指揮长前方指挥部的指挥，不得妨碍火灾扑救工作。

#### (七) 火场清理

有关乡镇人民政府、相关部门要加强对网络媒体和移动新媒体信息发布的管理，对网信部门、相关门要加强对网络媒体和移动新媒体信息发布的管理，形成积极健康舆论氛围。

方城县是一类火险县、林业大县，森林资源丰富，生态区位

#### 四、风险评估

火灾发生地乡镇政府设立应急救援现场指挥部，履行应急救援指挥职责，负责森林火灾现场救援指挥部的统一指挥下，组织有关救援力量，协调消防救援和前方指挥部的统一指挥。各部门，协调调动救援力量，落实各项工作部署、指令和工作措施。

本项案启动后，救援力量按照森林消防救援一调度指令到达该险救援现场，接受县级消防救援一调度指令的调度、本项案启动后，救援力量按照森林消防救援一调度指令到达该指揮长有关规定执行。

事故发生地乡镇政府设立应急救援现场指挥部，履行应急救援指挥职责，负责森林火灾现场救援指挥部的统一指挥。各部门，协调调动救援力量，落实各项工作部署、指令和工作措施。

事故发生地乡镇政府设立应急救援现场指挥部，履行应急救援指挥职责，负责森林火灾现场救援指挥部的统一指挥。各部门，协调调动救援力量，落实各项工作部署、指令和工作措施。

#### (四) 扑救指挥

指挥森林火灾的应急处置工作。

本行政区域内森林火灾应急处置工作。编修各自《森林火灾应急预案》《森林火灾处置办法》，认真履行应急救援指挥职责，组织、指导、督促各乡镇在本级党委统一领导下，负责

#### (三) 乡镇人民政府森林火灾指挥体系

家庭等；做好信息收集上报工作。负责研判事件发展趋势并提出处置意见，为现场救援提供服务和保障；应前方指挥部要求，及时调集救援队伍、装备、物资、专业储存设备、粮油气管道等重要目标物、重大危险源和旅游景点、风景名胜区等高保护价值森林受到火灾威胁时，迅速调集、协调专业队伍，在专业人员指导下，在确保扑火人员安全的前提下消除威胁，保护目标安全。

具应急、林业和气象部门要加强会商，制作森林火险预警信息，并通过突发事件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和广播、电视、报刊、通信、信息网络、警报器、宣传车、大喇叭或组织人员逐户通知等

## 2. 類圖發布

根据森林火灾等级、火行为特征和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将森林火灾等级划分为四个等级，由高到低依次用红色、橙色、黄色和蓝色表示。

一、換算

五、頻譜和信息報告

重要的。全县林业用地面积 130 万亩，其中：森林面积 70 万亩，包含 1 个国营林场、2 个 AAA 级景区。植被类型有针叶林、阔叶林、灌丛、草丛等，主要树种有栎类、马尾松、油松等，以栎类为主，分布面积广泛。全年秋季降雨稀少，大风天数多，年均降水量 80% 集中在汛期（5-9 月），春季季节降水稀少，以晴好天为主，冬季大风天气较多，俗称大风口，全县的风力发电机组建在古庄店、二郎庙境内。二、三月份天气回暖，蒸发表量明显增大，地表干燥，空气湿度小，林内植被的可燃性增大，火险等级高。全县 13 个乡镇，171 个行政村，1489 个自然村，村中有林，林中有村。综上所述，我县的森林防火工作任务十分繁重，森林火灾发生率较高。

迅速将受伤人员送医院治疗，必要时对重伤员实施现场救治。视情派出医疗卫生应急队伍赶赴火灾发生地，成立临时医院或医疗点，实施现场救治。

### (三) 教治傷員

当居民点、人员密集区、在建工地受到森林火灾威胁时，及时采取有效阻火措施，制定紧急疏散方案，有组织、有秩序地疏散居民、受威胁人员，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保证转移群众以及水嘴、有农药、有住处和有必要的医疗服务。

(二) 转移安置

各扑火力量服从前方指挥部的统一调度指挥，明确任务分工，落实扑救责任。现场指挥员要认真分析地理环境和火场态势，在此基础上科学决策，因地制宜选择行进路线、驻地选择和扑火作业时，时刻注意观察天气变化，确保扑火人员安全。

森林火灾发生后，由林业部门负责火灾前期处理，火灾发生地森防指立即就地组织地方半专业、专业森林消防队、国家综合 性消防救援队伍、地方综合应急救援队伍赶赴现场处置，力争将 森林火灾扑灭在初起阶段；必要时组织协调民兵、武警等救援力量， 申请调配航空消防飞机等大型装备参与火灾扑救；动员林区职工、 机关干部、当地群众等力量协助做好火灾扑救工作，但不得动员 群众、孕妇和未成年人以及其他不适合参加火灾扑救的人员参

(一) 扑救火灾	
森林火灾发生后，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和相关部门要根据工作需要，组织采取应急处置措施。	作需要，组织采取应急处置措施。
森林火灾发生后，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和相关部门要根据工作需要，组织采取应急处置措施。	森林火灾发生后，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和相关部门要根据工作需要，组织采取应急处置措施。
森林火灾发生后，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和相关部门要根据工作需要，组织采取应急处置措施。	森林火灾发生后，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和相关部门要根据工作需要，组织采取应急处置措施。
森林火灾发生后，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和相关部门要根据工作需要，组织采取应急处置措施。	森林火灾发生后，各有关乡镇人民政府和相关部门要根据工作需要，组织采取应急处置措施。

(二) 信息报告	
森防指视情对预警地区森林防火工作进行督促和指导。	森防指视情对预警地区森林防火工作进行督促和指导。

- 林火灾信息，及时间受威胁区域有关单位和相关部门通过报告森林火灾信息。对以下森林火灾信息，乡镇人民政府要立即报告县森林防火指挥部，县森林防火指挥部相关成员单位负责人接到信息后，要立即向县森林防火指挥部报告，并将信息报送给县森林防火指挥部，县森林防火指挥部报送给县人民政府、县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县森林防火指挥部成员单位主要负责人。在III级响应的基础上，采取以下应急措施：
1. 县界、乡（镇）界附近的森林火灾。
  2. 造成1人以上死亡或者1人以上重伤的森林火灾。
  3. 威胁居民区和重要设施的森林火灾。
  4. 发生在林区、风景区、旅游区及其他重点林区的森林火灾。
  5. 可能危及重要设施或者8小时尚未扑灭明火的森林火灾。
  6. 需要市政府组织扑救的森林火灾。
- 森林火灾发生后，当地人民政府要立即采取措施，组织开展应急救援处置工作。县森林防火指挥部会商，根据灾害的紧急程度、发展趋势和造成的危害程度，确定应急响应等级。应急响应启动后，可视灾情发展趋势，适时调整响应等级。
- ### 六、应急响应
1. 森林火灾发生后，当地人民政府要立即采取措施，组织开展应急救援处置工作。县森林防火指挥部会商，根据灾害的紧急程度、发展趋势和造成的危害程度，确定应急响应等级。应急响应启动后，可视灾情发展趋势，适时调整响应等级。
  2. 市级森林防火指挥部长带领相关成员单位负责人赶赴火灾现场，成立县前方指挥部，组织开展火灾扑救工作。
  3. 按照跨区支援方案，增派专业森林消防队伍、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地方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增援，根据实际需要结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地方政府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增援，根据实际需要配合上级前方指挥部开展火灾扑救工作。
  4. 视情况向市森林防火指挥部申请调派省森林消防空勤消防飞机参加火灾扑救。

- (3) 森林火灾发生后，当地人民政府要立即采取措施，组织开展应急救援处置工作。县森林防火指挥部长带领相关成员单位负责人赶赴火灾现场，成立县前方指挥部，组织开展火灾扑救工作。
- (4) 配合上级前方指挥部开展火灾扑救工作。
- (1) 森林火灾达到特别重大等级。
- (2) 发生在敏感时段、敏感地区或者森林火灾高风险区，1人以上重伤，8小时尚未扑灭明火的森林火灾。
- (3) 国土安全和社会稳定受到严重影响，有关行业遭受重火势持续蔓延、48小时尚未扑灭明火的森林火灾。
- (4) 国土安全和社会稳定受到严重影响，有关行业遭受重森林火灾。
- ### 七、启动条件
1. 森林火灾达到特别重大等级。
  2. 发生在敏感时段、敏感地区或者森林火灾高风险区，1人以上重伤，8小时尚未扑灭明火的森林火灾。
  3. 国土安全和社会稳定受到严重影响，有关行业遭受重森林火灾。

森林火灾。 (3) 发生在森林火灾高风险区、危险性较大、14 小时尚未灭明火的森林火灾。 (4) 危险性较大、20 小时尚未得到有效控制的森林火灾。 (5) 同时发生 2 起以上危险性较大的森林火灾。 符合上述条件之一时，经县森防办分析评估认为灾情达到启动标准的，向县森防指提出建议，由县森防指副指挥长宣布启动命令。 (3) 进入应急状态，及时调度火情信息，研判火情发展趋势。 (1) 县森防指副指挥长带领相关成员单位负责人赶赴火灾现场，并立即成立前方指挥部，组织开展火灾扑救工作。 (2) 加强对火灾扑救工作的指导，根据需要协调相关部门发展需求。 (3) 森林消防指副指挥长带领相关成员单位负责人赶赴火灾现场，并根据需要协调相关部门发展需求。 (4) 县森防指成立后方指挥部，负责研判事件发展趋势并成立后方指挥部，组织开展火灾扑救工作。 (5) 提出处置意见，为现场救援提供服务和保障。 (3) 根据需要派出跨区域增援扑火力量和省际跨区域增援队伍、地方综合应急救援队伍、民兵应急分队参加火灾扑救。 (4) 县气象局提供火场天气实况服务，择机实施人工增雨作业。 (1) 森林火灾达到重大等级。 (2) 森林火灾在敏感时段、敏感地区，36 小时尚未得到有效控制的森林火灾。 (1) 达到较大等级且 36 小时尚未得到有效控制的森林火灾。 (2) 森林火灾在敏感时段、敏感地区，20 小时尚未扑灭明火的森林火灾。 1. 后勤条件 (二) III 级响应 (三) II 级响应 1. 后勤条件 (1) 视情发布高森林火险预警信息。 (2) 命令火灾实况扑救工作。 (3) 县森林防火指挥部派出前方工作组赶赴火灾现场，协调、指导火灾扑救工作。 (4) 视情发布高森林火险预警信息。 协调、指导火灾扑救工作。 2. 后勤保障 1. 后勤条件 (1) 森林火灾在敏感时段、敏感地区，36 小时尚未得到有效控制的森林火灾。 (2) 森林火灾在敏感时段、敏感地区，20 小时尚未扑灭明火的森林火灾。	IV 级响应。 符合上述条件之一时，经县森防办分析评估认为灾情达到启动标准的，向县森防指提出建议，由县森防指副指挥长宣布启动命令。 (1) 进入应急状态，及时调度火情信息，研判火情发展趋势。 (2) 加强对火灾扑救工作的指导，根据需要协调相关部门发展需求。 (3) 森林消防指副指挥长带领相关成员单位负责人赶赴火灾现场，并立即成立前方指挥部，组织开展火灾扑救工作。 (4) 县森防指成立后方指挥部，负责研判事件发展趋势并成立后方指挥部，组织开展火灾扑救工作。 (5) 提出处置意见，为现场救援提供服务和保障。 (3) 根据需要派出跨区域增援扑火力量和省际跨区域增援队伍、地方综合应急救援队伍、民兵应急分队参加火灾扑救。 (4) 县气象局提供火场天气实况服务，择机实施人工增雨作业。 (1) 森林火灾达到重大等级。 (2) 森林火灾在敏感时段、敏感地区，36 小时尚未得到有效控制的森林火灾。 (1) 达到较大等级且 36 小时尚未得到有效控制的森林火灾。 (2) 森林火灾在敏感时段、敏感地区，20 小时尚未扑灭明火的森林火灾。 1. 后勤条件 (二) III 级响应 (三) II 级响应 1. 后勤条件 (1) 森林火灾在敏感时段、敏感地区，36 小时尚未得到有效控制的森林火灾。 (2) 森林火灾在敏感时段、敏感地区，20 小时尚未扑灭明火的森林火灾。
--	--